

# 湖北省减灾委员会办公室

鄂减办函〔2020〕1号

## 省减灾办关于做好强降雨期间防范工作的通知

各市（州）、直管市、神农架林区减灾委员会办公室，省减灾委员会各成员单位：

据气象部门预测，3月下旬我省的天气将由连晴转为多雨，且呈现三个特点：一是降雨过程频繁，累计雨量大；二是气温总体偏高，但旬末有降温；三是有阶段强对流、大风灾害天气。当前，正值抗击疫情和恢复生产的关键时期，省领导明确要求关注天气变化，提早做好各项防范措施，抓实防灾减灾救灾的各项工作。各地各部门务必高度重视，确保抗击疫情和恢复生产的各项工作顺利进行，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### 一、积极应对雷雨大风等极端天气对人民生命财产的威胁

在高温多雨、强对流的气象环境下，极易形成雷雨大风等极

端天气。预计本月下旬我省东部和南部发生短时强降水、雷电大风等强对流天气可能性增大；另外，27~29日冷空气影响时风力较大，阵风可达5~7级。各地各部门务必做好安全隐患排查及防范的各项工作。**一要注重交通安全的管理。**随着各地解禁，生产活动将逐步展开，外出务工人员也将不断增多，要确保民众出行安全，防范局地强降雨、低能见度天气对交通运输造成的不利影响。**二要严防各类地质灾害。**特别要防止暴雨冲刷等因素形成的山洪、泥石流、滑坡、岩崩等次生灾害，要及时查险排险。**三要做好森林防火工作。**当前，我省已经进入森林防火的关键期，高温大风、雷电频繁极易诱发森林火灾，加之临近清明祭祀时期，更应提前提早做好森林防火工作。

## 二、及时消除高温多雨对农业生产带来的不利影响

总体上讲，气温回升、雨水充沛的气候有利于我省农业生产，但过于集中的降雨和不稳定的气温极易造成局部春汛和“倒春寒”，这对农作物生长和春种春收都会产生不利影响。**一要防暴雨酿成内涝。**3月下旬，我省降水较常年同期偏多2~5成，主要出现在3月20~21日、24~25日、26~27日、29~30日，呈现前期小后期大，大到暴雨多集中在南部和东部的特点，各地务必要时刻关注气象预报、精准应对，做好防洪排涝的各项准备。**二要防降温形成“倒春寒”。**预计27日以后，受冷空气南下影响，我省气温将下降4~6℃，局部有可能形成“倒春寒”的情况，务

必高度重视，中下旬间歇的晴好天气，抓好春季蔬菜的“抢收、抢播、抢管、抢栽”的工作，在低温寒潮来临之前，提前覆盖稻草、薄膜、遮阳网等，帮助农作物抵御春寒的侵袭，以减少冻害损失。**三要防暖湿气候滋生病虫害。**受去冬暖湿气候影响，我省农田病虫基数大，尽管各地抓住3月中旬晴好天气开展了病虫害防治，但下旬的频繁降水天气有利于小麦条锈病、赤霉病，油菜菌核病的发展，需加强病虫害监测，做好防治准备。

### **三、坚决防止因气象灾害诱发的疫情回头情况**

当前，全省新增新冠肺炎确诊病例、现有疑似病例、当日新增疑似病例已经全部“归零”。要巩固好这一成果，必须做好防止任何因素诱发的疫情回头。**一要引导民众做好防寒保暖。**防范大风阴雨天气和气温变化引发呼吸道疾病、心血管系统疾病的发生。**二要加强公共卫生管理。**特别要做好垃圾清扫和清运等，避免降水径流产生二次污染。**三要加大消毒力度。**注重气温偏暖、湿气偏重的环境不利于抑制各类病毒和细菌，高温高湿环境有可能加大病毒、细菌的滋生和传播的现实情况，加大消炎物资及预防各类流感等春季易发病药材配给量，加强公共环境消杀工作，加强室内通光通风，全面阻断病毒和细菌传播途径，全面消除各类流行疾病诱发因素。

### **四、加强应急值守全力做好新灾应对工作**

各地各部门要按照省委、省政府关于统筹抓好疫情防控和经

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的决策部署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思想，切实增强责任意识和担当意识，切实加强对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的组织领导。

**一要加强应急值守。**要密切关注天气变化，进一步强化应急值守，落实 24 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，及时报告本地灾情和救灾工作开展情况。

**二要加强部门会商研判。**要结合天气、水文、地质等情况变化分析研判灾害风险，及时发布灾害预警信息，遇到重大情况要立即处置，及时上报。

**三要加强灾害风险排查治理。**要组织对辖区自然灾害风险隐患排查治理，确保群众生产生活、企业生产、建设设施、交通运行等各方面安全。对住危房、地质灾害易发区等存在安全隐患的群众要提前转移安置，确保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**四要加强应急救助工作。**一旦发生灾害，要根据灾情及时启动救灾应急响应，第一时间派出工作组赶赴受灾现场核查灾情，妥善转移安置受灾群众，紧急调拨救灾物资，迅速落实救灾资金，确保自然灾害发生 12 小时内各项救灾措施基本落实到位，切实保障好受灾群众基本生活，确保灾区社会秩序稳定。

湖北省减灾委员会办公室  
2020年3月22日

